

人權政策與管理方案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維護及保障基本人權，已依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訂定「人權政策」。

本公司人權管理最新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管理方案	執行情形
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1. 本公司辦理安全教育訓練及每年進行一次消防演練，新進人員於入職時辦理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防災觀念及災害應變處理能力，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業於 112 年 06 月 21 日完成消防演練。 2. 本公司由特約醫院到廠為員工健康檢查業於 113 年 06 月 25 日完成。
嚴禁不法侵害行為	本公司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相關資訊於工作場所顯著之處公開揭示。112 年度未有性騷擾案件申訴情事。
禁止強迫勞動	本公司不強迫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對於員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並由管理階層進行工時檢視及控管。
符合法規之工資與福利	本公司將人權政策落實於內控程序，不得因性別或性傾向等因素而對聘用、僱用、薪資、福利措施、退休、資遣、離職及解僱為差別待遇。
和諧的職場	本公司每季召開勞資會議，關心及管理與員工勞動權益有關之議題落實勞資雙方溝通及保障員工權益。112 年未有員工申訴案件。